

三亚市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

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采购人：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2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谈判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9
第四章	合同文本.....	27
第五章	谈判程序.....	30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3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预算金额：2614800.00元

最高限价：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SY-YL-ZB-2021-004-01）：2614800.00元

采购需求：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一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SY-YL-ZB-2021-004-01）：合同签订生效后40天内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等相关要求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2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3.3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3.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03月02日00时00分至2021年03月05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10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03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三亚开标室3

五、开启

时间：2021年03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三亚开标室3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 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截止时间前, 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 投标书为 GPT 格式; 非电子标: 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4、竞争性谈判文件费用于开标现场缴纳。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地址: 三亚市凤凰路 156 号

联系方式: 0898-888693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南路国瑞城 S3 写字楼南栋 1704 号房

联系方式: 150919100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吴挺华

电话: 15091910067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谈判须知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2.2	项目编号	SY-YL-ZB-2021-004-01
2.3	采购人	名称：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地址：三亚市凤凰路 156 号 联系人：徐警官 电话：0898-88869386
2.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南路国瑞城 S3 写字楼南栋 1704 号房 联系人：吴工 电话：15091910067
2.5	采购预算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2614800.00 元，最高限价为 2614800.00 元，超出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6	投资模式	政府投资
2.7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部分的申请人资格要求和资格证明材料
2.8	交货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 40 天内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开标现场需单独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两份加盖公章与签字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并提供身份证原件核实身份。否则，否决其投标。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谈判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7.1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2.3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3.1	保证金数额	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元）
13.2	保证金缴纳时间	2021 年 03 月 05 日 09 : 00 :00 点前 注：以实际到账为准，逾期不予接收

13.3	保证金 缴纳账户	支付地址： http://zw.hainan.gov.cn/ggzy/ 保证金支付地址默认，保证金支付账号系统自动生成。 缴付人名称须与供应商名称相一致，且保证金需从供应商基本帐户一次性转出。严禁代缴。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则没收保证金。
13.4	保证金 缴纳方式	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或银行保函提交。（保证金缴纳后需经系统确认，和项目进行关联，未关联成功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采取银行保函方式于开标现场提供原件核验，保函原件须交给招标人保管。
14.1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日历天
15.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U 盘）
18.2	是否退还 响应文件	不退还
20.1	谈判小组 的组成	谈判小组由 3 名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0.2	评审方法	本项目实施两轮报价，经谈判确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由谈判小组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对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25.3	成交候选人 数量	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标明排序。
30.1	招标代理 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通知规定标准给予部分优惠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人民币 30000.00 元。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
		开户名称：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河西支行 开户账号：46050100514400002948
38	需要补充的其他 内容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的项目，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详细的《原件清单列表》。开标前，与原件材料一并提交。招标代理机构只负责接收，无核对《原件清单列表》和原件材料义务。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政府 采购 政策	小型和微型企 业、监狱企业及 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	<p>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3、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出具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分类，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节能、环保（本 项目不适合）	<p>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p> <p>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五部分详细评审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服务活动。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2.3 “招标采购人”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4 “供应商”：系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报名并缴交保证金、提交响应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政策功能解释

2.5.1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和《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2.5.2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5.3 投标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2.5.4 投标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打印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填写采用节能产品情况表。

2.5.5 谈判文件中提供的参考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根据市场情况列出的品牌或型号，并不是限制条件，而是为了达到类似的要求。

2.5.6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

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 68号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声明函明文件。

3. 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1）具备本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 （2）有能力按照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商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 报价费用

无论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谈判纪律要求

供应商参加谈判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人、谈判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谈判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
- (6)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三、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构成

6.1 谈判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谈判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谈判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竞争性谈判公告；
- (二) 谈判须知；
- (三) 采购需求；
- (四) 合同文本；
- (五) 谈判程序；
- (六)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 谈判文件的澄清、更正或补充

7.1 供应商在收到谈判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止时间一个工作日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7.2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7.2.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谈判文件。修改通知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7.2.2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7.2.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8. 现场踏勘

8.1 供应商自行进行现场踏勘。

8.2 供应商现场踏勘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四、响应文件

9. 响应文件的语言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9.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3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供应商承担。

10.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 报价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3. 知识产权

1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4.1 目录。 供应商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4.2 报价部分。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本次谈判报价要求：

（1）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本项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供应商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3）供应商不得低于成本价恶意报价，若报价与其他供应商相比明显过低，不符合市场价格，供应商须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资料，在谈判现场交给评审委员会经过综合评审认为可行，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提供预算金额的10%作为质

量保证金，如成交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偷工减料、不按要求完成项目，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没收质量保证金，并报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4) 本次谈判采购采用现场报价，通过资格审查的谈判供应商按谈判小组要求进行二次报价。

14.3 技术部分。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指标、参数和技术服务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供应商的技术服务应答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售后服务方案。

14.4 商务部分。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及优惠承诺。包含第一章谈判公告资格要求内容的其他要求内容。

14.5 其他部分。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15. 响应文件格式

15.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以无效投标处理。

15.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6. 谈判保证金

16.1 供应商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必须以转账（汇款）方式提交谈判文件规定数额的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前交纳规定数额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6.3 供应商所交纳的保证金不计利息。

16.4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规定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以非现金方式退还）。退还时请返还采购合同（原件）1 份及经采购方盖章确认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如要求）并确保已正常递交到

本采购代理机构财务部办理。

16.5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 (1) 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期报价书的；
- (2)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谈判小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7. 报价有效期

17.1 报价有效期为 60 天。报价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谈判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8. 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8.1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 1 份。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或“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8.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字处签字或私章和规定盖章处盖章。响应文件副本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提交 Word 和 PDF 两种格式）由 U 盘保存并标贴标记。

18.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信息模糊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视为无效投标。

18.4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式装订。

18.5 响应文件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8.6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1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2 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档谈判文件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右上角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并注明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19.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并在密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

20. 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按投标须知规定密封后送达谈判地点；未按规定密封及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文件将被拒绝。

20.2 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3 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1.4 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谈判、评标

22. 谈判

22.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2.2 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采购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22.3 谈判时，采购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2.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3. 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 2 名和采购人代表 1 名组成谈判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4. 谈判和定标

24.1 谈判、评分办法见“第五章 谈判程序”。

24.2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

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24.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25. 成交通知书

25.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签约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谈判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与退还。

26.3 履约保证金的退回及及利息规定见合同具体要求。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7.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7.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

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7.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7.4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之后2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原件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财务留存并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

28. 合同分包

28.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一致。

28.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9.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 履行合同

30.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 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谈判文件中验收的标准进行验收。

七、质疑和投诉

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规定办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联系方式详见第一章公告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在收到答复不满或规定时间内没有收到答复的，在规定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可以向同级财政提起投诉。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 2、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 3、项目预算：2614800.00 元
- 4、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5、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6、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40 天内
- 7、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指标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规格和配置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骑行服（夏季硬网）	骑行服（夏季硬网）	100	套	
2	骑行手套（冬季全指）	骑行手套（冬季全指）	100	副	
3	骑行手套（夏季半指）	骑行手套（夏季半指）	100	副	
4	骑行头盔（全盔）	骑行头盔（全盔）	100	顶	
5	骑行靴（夏季）	骑行靴（夏季）	100	双	

6	联网式酒精检测仪	联网式酒精检测仪	40	台	
7	快测棒	快测棒	120	根	
8	警务通专用便携式打印机	警务通专用便携式打印机	100	台	
9	铁骑专用无线蓝牙耳机	铁骑专用无线蓝牙耳机	50	个	
10	(海能达对讲机)无线蓝牙耳机	(海能达对讲机)无线蓝牙耳机	1100	个	与已有的对讲机能匹配的无线蓝牙耳机

项目详细需求表

序号	货物种类	规格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骑行服 (夏季硬网)	<p>款式：夏季全包款式</p> <p>上衣面料：荧光黄色硬网面料和黑色网眼面料。荧光黄色硬网面料的指标：1、纤维含量(%)：聚酯纤维≥ 26.5，锦纶≥ 72.5；2、pH值：7.0\geqpH值≥ 5.5；3、甲醛含量(mg/kg)：未检出；4、异味：无；5、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未检出；6、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 4；7、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 4；8、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 4；9、耐干摩擦色牢度(级)≥ 4；10、断裂强力(N)：经向≥ 2050，纬向≥ 1750；11、耐磨性能(次或转数)≥ 10000；12、克重(g/m²)：395\geq克重≥ 390。黑色网眼面料的指标：1、纤维含量(%)：聚酯纤维 100；2、pH值：7.0\geqpH值≥ 6.0；3、甲醛含量(mg/kg)：未检出；4、异味：无；5、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未检出；6、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 4；7、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 4；8、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 4；9、耐干摩擦色牢度(级)$\geq 3-4$；10、顶破强力(N)≥ 1500；11、耐磨性能(次或转数)≥ 15000；12、克重(g/m²)：280\geq克重≥ 260。</p> <p>裤子面料：速干面料和黑色网眼面料，速干面料指标：1、纤维含量(%)：聚酯纤维≥ 91.5，氨纶≥ 7.5；2、pH值：7.5\geqpH值≥ 6.0；3、甲醛含量(mg/kg)：未检出；4、异味：无；5、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mg/kg)：未检出；6、耐水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geq 3-4$；7、耐酸汗渍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geq 3-4$；8、耐碱汗渍色牢度(级)：变色≥ 4，沾色$\geq 3-4$；9、克重(g/m²)：155\geq克重≥ 150。</p> <p>PVC反光晶格的指标：检测依据：《警服 反光背心(报批稿)》附录B</p> <p>(1)初始逆反射系数(0°)：入射角5°和观测角12'时，逆反射系数$\geq 990\text{cd}/(\text{lx}\cdot\text{m}^2)$；</p> <p>(2)初始逆反射系数(90°)：入射角5°和观测角12'时，逆反射系数$\geq 960\text{cd}/(\text{lx}\cdot\text{m}^2)$；</p> <p>(3)耐磨损处理后逆反射系数：入射角5°和观测角12'时，逆反射系数$\geq 550\text{cd}/(\text{lx}\cdot\text{m}^2)$；</p>	100

	<p>(4) 耐屈挠处理后逆反射系数：入射角 5° 和观测角 12' 时，逆反射系数 ≥ 740cd/(lx·m²)；</p> <p>(5) 耐水洗处理后逆反射系数：入射角 5° 和观测角 12' 时，逆反射系数 ≥ 390cd/(lx·m²)；</p> <p>(6) 温度变化后逆反射系数：入射角 5° 和观测角 12' 时，逆反射系数 ≥ 920cd/(lx·m²)；</p> <p>(7) 低温弯曲后逆反射系数：入射角 5° 和观测角 12' 时，逆反射系数 ≥ 870cd/(lx·m²)。</p> <p>拉链：5 号单开尾注塑拉链和 3 号闭尾普通螺旋尼龙拉链。5 号单开尾注塑拉链的指标：检测依据：GA729-2007《警服材料 拉链》(1) 平拉强力 ≥ 405N；(2) 拉合轻滑度 ≤ 4N；(3) 单牙移位强力 ≥ 75N；(4) 上止强力 ≥ 170N；(5) 插座移位强力 ≥ 240N；(6) 拉片结合力 ≥ 425N；(7) 开尾平拉强力 ≥ 200N；(8) 负荷拉次 > 1000；3 号闭尾普通螺旋尼龙拉链的指标：检测依据：GA729-2007《警服材料 拉链》(1) 平拉强力 ≥ 480N；(2) 拉合轻滑度 ≤ 4N；(3) 上止强力 ≥ 90N；(4) 下止强力 ≥ 85N；(5) 拉片结合力 ≥ 130N；(6) 拉链自锁强力 ≥ 20N。</p> <p>护具的指标：</p> <p>(1) 护肩达到 EN 1621-1:2012 防护性能 1 级标准；</p> <p>(2) 护肘需达到 EN 1621-1:2012 防护性能 2 级标准；</p> <p>(3) 护膝需达到 EN 1621-1:2012 防护性能 2 级标准。</p> <p>上衣（耐磨、荧光黄警示、反光警示、安全防护）：</p> <p>1、上衣前后身与袖外侧采用荧光黄色网眼面料。面料网眼结构增强透气性，荧光黄色增强服装高可视性。袖内侧与两肋处采用黑色网眼面料，美观耐磨透气。</p> <p>2、上衣前胸与后背各有两条反光晶格，夜间经灯光照射后可反光，增强穿着者夜间驾车的安全性。后背有可反光并且醒目的“警 POLICE 察”字样的文字标志。拼缝处加反光滚条，增强服装反光效果。</p> <p>3、上衣腋下为透气网眼设计，穿着透气凉爽，适合炎热夏季；两肋为开叉结构，方便穿着者调整腰围。</p> <p>4、上衣肘部、肩部内置可拆卸的通过 CE 认证的安全护具，可以在意外发生时对穿着者提供有效的安全防护。</p> <p>5、上衣背部有可拆卸的 EVA 护具，面对意外时提供对后背有效的安全防护。</p> <p>6、上衣前胸两侧各有一个挂袪，方便警察挂对讲机与执法记录仪。</p> <p>7、上衣警徽、警衔、警号符合公安部着装要求。</p> <p>裤子（弹力、耐磨、安全防护）：</p> <p>1、裤子面料采用四面弹面料，具有全方位伸展能力，能增大各关节部位伸展活动范围。</p> <p>2、裤子采用马裤款式设计，裤型贴身美观，且面料经过特殊处理，内层吸汗透气，舒适度增强。拼接网眼面料设计，增强透气性能和通风性能。</p> <p>3、裤子膝部与髁部内衬耐磨布，增强抗磨能力。</p> <p>4、裤子髁部两侧有 EVA 保护，膝部有通过 CE 认证的安全护具提供保护，避免穿着者在事故中受到伤害。</p>	
--	---	--

2	骑行手套（冬季全指）	款式：冬季款式 材质：超纤革+保护壳+网眼面料 尺码：S、M、L、XL、XXL、XXXL 特点： 1、短手套款式，主面料使用荧光黄色透气网眼布和超纤革； 2、手背及手掌部位采用碳纤壳保护免受意外伤害，碳纤壳指间部位设计透气网，通风透气； 3、手掌部位网状硅胶层增加摩擦力，有效防止手握摩托车车把打滑； 4、手掌部位采用超纤革材料，高舒适性且耐磨损； 5、手指关节部位，采用波浪弹性材料，方便手指弯曲； 6、手背靠近手腕位置有“POLICE”，美观大方； 7、食指和拇指处设计导电布，方便操作电子产品。	100
3	骑行手套（夏季半指）	款式：夏季款式 材质：羊皮+碳纤壳+弹力布 特点： 1、手背部位采用碳纤壳保护免受意外伤害； 2、手掌部位网状硅胶层增加摩擦力，有效防止手握摩托车车把打滑； 3、手掌部位采用真皮与凯夫拉材料，高舒适性且耐磨损； 4、手指关节部位，采用环形弹性材料，方便手指弯曲，并使用橡胶保护； 5、半指款设计； 6、技术要求： （1）撕裂力（N） \geq 45N； （2）PH值：7.0 \geq PH值 \geq 6.5； （3）耐汗渍色牢度（级）：变色 \geq 4级 染色 \geq 4级。	100
4	骑行头盔（全盔）	1、产品为揭面盔款式； 2、采用网状结构高强度复合材料（ABS）一次注塑成型，具备份量轻、强度高，综合防护性能好等优点； 3、镜面硬度达到2H的标准，透明度极佳，防刮、防雾、防紫外线； 4、内衬采用QUICKDRY功能纤维面料，具有吸湿排汗、透气等特性； 5、高效的风循环除雾系统，头部和嘴部的开关式进风口，配合尾部和底部的出风口，骑行时可迅速排出呼吸产生的湿气，避免镜片起雾，保证视野清晰； 6、采用高档可发性聚苯乙烯材料，具有抗冲击性好，密度均匀，重量轻，强度高，吸水率低等特点； 7、设计易拆卸镜座系统和快插式锁扣系统，方便实用； 8、盔体印花采用抗紫外线水贴纸印花方式，耐日晒，耐刷蹭。盔体镜片上方设计银灰色帽徽印花；盔顶两侧设计银灰色“警察”字样印花；盔体后部设计银灰色“POLICE”字样贴花；盔体下部两侧设计黑色麦穗印花； 9、刚度性能：在630N作用力下，沿试验轴的形变量与初始载荷30N的形变量相差小于等于10mm；逐渐卸载恢复载荷为30N时，所测得的形变量与初始载荷30N的形变量相差小于等于2mm。	100
5	骑行靴（夏季）	1、面料：100%头层防水牛皮配YKK尼龙拉链 2、里料：100%透气三明治网 3、底面：100%橡胶配欧索莱防臭吸震鞋垫 4、踝骨及胫骨处配有护具保护片配有反光条 5、适合季节：夏 6、颜色：黑色 7、尺码：36~46	100

6	联网式酒精检测仪	<p>1、酒精传感器类型：电化学燃料电池型；</p> <p>2、量程范围：呼气酒精浓度测量范围（BrAC）：0~2.5mg/L；</p> <p>3、分辨率：0.001mg/L；</p> <p>4、呼气酒精浓度示值最大允许误差(C为标准气体浓度)：（1）酒精气体浓度范围(mg/L)$C \leq 2.000$，最大允许误差-0.040~0 mg/L 或 -10%~0，取其中绝对值最大者；（2）酒精气体浓度范围(mg/L)$C > 2.000$，最大允许误差 $0 \sim -2 \times (\text{标准气体浓度}/2 - 0.9) \text{mg/L}$；</p> <p>5、示值重复性(C为标准气体浓度)：（1）酒精气体浓度范围(mg/L) $C \leq 2.000$，重复性 0.007 mg/L 或 1.67%，取其中的大者；（2）酒精气体浓度范围(mg/L) $C > 2.000$，重复性 $0 \sim 0.33 \times (\text{标准气体浓度}/2 - 0.9) \text{mg/L}$；</p> <p>6、校准周期：6个月；</p> <p>7、工作温度范围：-10℃~45℃；</p> <p>8、贮存温度范围：-30℃~70℃；</p> <p>9、基准工作环境条件：温度：23℃±5℃；相对湿度：50%±30%；环境中总烃浓度：不超过 0.002%；电磁场：周围无影响仪器正常工作的气体 and 电磁场；</p> <p>10、显示屏：约 3.2 英寸 240×320 TFT LCD 彩色触摸屏；</p> <p>11、存储容量：主机可存储 40000 条以上测试记录；</p> <p>12、电脑接口：USB（联机导出数据和图片）；</p> <p>13、摄像头：300 万像素 120 度广角（选配）；</p> <p>14、指纹：指纹录入和比对（选配）；</p> <p>15、语音：智能语音提示；</p> <p>16、打印机：与主机一体式热敏打印机（标配）、与主机一体式针式打印机（选配）；</p> <p>17、主机尺寸：约 195mm（长）×80mm（宽）×38mm（厚）；</p> <p>18、工作电压：充电状态直流 10~14V，工作状态直流 6.3~8.4V；</p> <p>19、主机电池：3000mAh/7.4V 锂聚合物电池；</p> <p>20、重量：约 500g</p> <p>21、可适配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R730 数据平台，实现 4G 联网数据上传功能，提供投标人承诺函。</p>	40
7	快测棒	<p>1、量程范围：0~ 80mg/100ml BAC(血液酒精浓度)；</p> <p>2、灵敏度：仪器与嘴之间距离 7—8cm，酒精气体浓度 C / (mg/100mL)为 20，测试结果 (mg/100mL)大于 8；</p> <p>3、归零时间(t)：仪器与嘴之间距离 7—8cm，酒精气体浓度 C / (mg/100mL)为 150 常温 (25° ±3°) $t \leq 15\text{S}$；</p> <p>4、工作温度范围：0℃~45℃；</p> <p>5、贮存温度范围：-30℃~70℃；</p> <p>6、环境压力：600~1400hPa；</p> <p>7、环境湿度：20~98%r. h.；</p> <p>8、指示灯提示：酒精浓度超过预设置指示闪亮提示；</p> <p>9、马达提示：酒精浓度超过预设置发出振动提示；</p> <p>10、抽气方式：微型电动机抽气；</p> <p>11、显示：彩色 OLED 屏 (1.7 寸)；</p> <p>12、测试结果：常温 3 秒内出结果；</p> <p>13、主机尺寸：约长 330mmX 直径 45mm；</p> <p>14、主机电池：内置 3000mAh/3.7V 锂离子电池；</p> <p>15、主机重量：约 258g。</p>	120

8	警务通专用便携式打印机	<p>1、打印方式：行式热敏打印；</p> <p>2、打印行宽：72mm（24汉字/行 48英文字符/行 或 标准 24 点阵高字体）；</p> <p>3、纸张：纸质类型 热敏纸 最大宽度 79.5mm±0.5mm 最大外径Φ50mm；</p> <p>4、装纸类型：按键装纸；</p> <p>5、打印字符：汉字编码方式 GBK, Unicode, ASCII, 内置字库 ASCII 字库（8×16, 12×24, 16×32, 24×48, 32×64）、GBK（16×16, 24×24, 32×32），GB2312（48×48）；</p> <p>8、打印内容：英文、数字、各种符号、汉字、图形、曲形 一维条码（UPC-A、UPC-E、CODE39、EAN-13、EAN-8、CODABAR、CODE128、CODE39、ITF） 二维条码（QRCode、PDF417、DataMatrix、GridMatrix）；</p> <p>6、数据通讯接口：串口（RS232C）/蓝牙（BLUETOOTH）/WIFI（802.11 b/g）；</p> <p>7、无线通讯参数：串口（RS232C）、WIFI（802.11 b/g）、蓝牙（BLUETOOTH4.0）；</p> <p>8、异常检测：缺纸检测、电量不足检测、开盖检测；</p> <p>9、打印机芯寿命：50km（25%打印密度）；</p> <p>10、一次充电可打印长度：130~150m。</p> <p>11、可适配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华为 Mate30 5G 警务通设备，实现无线对接，提供投标人承诺函。</p>	100
9	铁骑专用无线蓝牙耳机	<p>头盔对讲蓝牙耳机：</p> <p>1、蓝牙版本 3.0 支持协议 HFP, HSP, SPP, PTT；2、语音通信功能；3、支持同时连接 4 路设备（对讲机、手机、遥控器、喇叭喊话器）控制语音通话；4、超强 DSP 消噪防啸叫；5、充电时间：约 3 小时；6、工作时间：8 小时以上；7、待机时间：35 小时以上；8、防水等级：IP66。</p> <p>蓝牙肩咪</p> <p>1、蓝牙版本：3.0；2、支持蓝牙协议：HFP, HSP, A2DP, AVRCP；3、麦克风类型：全指向 DSP 消噪麦克风；4、支持耳机：兼容各种 3.5mm 类型插头的耳机；5、充电时间：约 3 小时；6、工作时间：14 小时以上；7、防水等级：IP65。</p> <p>蓝牙 PTT 遥控器：</p> <p>1、芯片：CSR BC4 蓝牙标准 2.1；2、蓝牙支持蓝牙协议：SPP；3、操作使用距离：配蓝牙适配器至少 10 米；4、通过摩托车取电，无需充电。</p> <p>喇叭适配器：</p> <p>1、蓝牙版本：3.0；2、支持蓝牙协议：AGHFP, AGHSP；3、操作使用距离：配头盔蓝牙耳机至少 50 米；4、连接摩托车上的 12V 供电自动充电。</p> <p>对讲机蓝牙适配器：</p> <p>1、芯片：BC 8MM；2、支持蓝牙协议：AGHFP, SPP；3、操作使用距离：配头盔蓝牙耳机至少 10 米。</p> <p>头盔耳机可以同时和对讲机对讲，喇叭喊话器，或者接电话。能做到同时听分别讲，无需切换，整套通讯使用蓝牙连接，摆脱有线的缠绕。</p>	50

10	(海能达对讲机)无线蓝牙耳机	1、麦克风灵敏度：-45±3dB@1kHz； 2、喇叭阻抗：16Ω±15%@1kHz； 3、喇叭功率：额定：3mW,最大:5mW； 4、喇叭频响：108±3dB@1kHz； 5、工作温度：-20~60℃； 6、贮存温度：-40~75℃； 7、工作时间：4小时以上； 8、充电时间：约2小时； 9、待机时间：6小时以上； 10、通话距离：至少10m； 11、可适配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为海能达对讲机型号：PD780；350兆数字集群手持台，实现无线通话功能，提供投标人承诺函。	1100
----	----------------	---	------

其他要求

- 1、签订合同时，中标人提供设备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公章；

三、付款方式

根据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执行。

四、交货事项

- 1、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 2、交货（交付）时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有关货物（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中文技术文件（图纸、手册、说明书等）。

五、安装、调试与验收（交付与验收）

- 1、安装、调试：由供应商负责在采购人指定的现场进行安装、调试及试运行。
- 2、验收：
 - (1) 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方进行验收
 - (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六、售后服务要求

- 1、质量保证期：所有产品经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保修一年，提供“三包”

承诺。

2、随时提供及时、高效、优质的上门售后服务，对需返修、退换的装备，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提供服务响应。

七、其他要求

1、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2614800.00 元，最高限价为 2614800.00 元，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是包括全部货物、运输、辅助材料、国家有关部检测、强制性认证、检验、试验及验收等费用，以及人工、机械、运输、仓储、保险、运费、各种税费、劳保、专利技术及质保期间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3、凡涉及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网站发布的公告为准。

第四章 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SY-YL-ZB-2021-004-01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20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招标的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的《谈判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要求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交货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交货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进度款按完成项目进度结算。（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六、知识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谈判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本合同一式五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见证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第五章 谈判程序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的评审。

二、谈判程序和评审方法

1、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文件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谈判程序。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 符合性审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投标保证金、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人，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4 在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谈判小组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谈判文件规定。

3、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4、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终报价单由代理机构现场发放。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能按照响应文件的要求响应最后报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如供应商满足“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5、谈判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的报价评审进行排名。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三、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供应商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供应商：1#、2#、N#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2#	N#
1	营业执照	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财务会计制度	需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季度的财务报表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	需提供 2020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和 2020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4	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要求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5	信用查询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必须为报名后、开标前）			
7	信用承诺书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8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供应商：1#、2#、N#

序号	审查项目	有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2#	N#
1	响应文件数量	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版 1 份			
2	投标报价	不超过采购预算，且投标报唯一			
3	保证金	按时、足额缴纳了保证金			
4	交货期	合同签订生效后 40 天内			
5	投标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60 日历天			
6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缺漏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7	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结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

第六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正本/副本)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 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一、报价文件格式

1. 投 标 函

致：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我方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竞争性谈判文件，决定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的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质量要求达到符合合格标准。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协议书中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交纳人民币（大写）： 元（¥ ）的保证金。并承诺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我方无权要求退还保证金：

（1）我方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

（3）在谈判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4）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并在谈判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们同意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60日历天。

6、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7、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响应文件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至谈判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1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 (二次招标)	小写： 大写：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40 天内 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备注	1、供应商是否为小微企业：是（ ） 否（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注：1、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2、报价时，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3、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3								
4								
5								
	合计：¥_____（大写：人民币 _____）							

注：1、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法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注册号：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范围：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日期： _____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供应商名称）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的为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须提供正面、背面双面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承诺书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我单位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2018 年至今），（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承诺函

致：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的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下列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它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六、履约能力承诺函

致：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 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的投标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七、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海南岳麓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责令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况。

特此声明。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为非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SY-YL-ZB-2021-004-01）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购置骑行服等警用装备项目(二次招标)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信用承诺函》一式叁份，一份编制于响应文件内，贰份在开标现场递交给代理机构用于开标后留存。

十一、信用查询记录

根据财库（2016）2017/4/17125号文的规定，各投标人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并打印网站查询结果的截图（**查询时间必须为报名后、开标前**）。对供应商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网站截图）；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二、供应商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有）

序号	日期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十三、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季度的财务报表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0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企业纳税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和 2020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会保险缴费记录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提供声明函。

(6)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必须为报名后、开标前。

(7) 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8)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9)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注： 1、供应商应对其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来源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2、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印章。

十四、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十五、售后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一、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十六、其他材料

供应商根据商务技术评分要求认为需提供其他说明材料，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